



个人贷款申请书 (V202407)

申请日期:

一、贷款基本信息						
贷款产品	☐ 房屋按揭贷款 ☐ 经营性贷款 ☐ 综合消费贷款		贷款用途	☐ 购房 ☐ 个人经营周转 ☐ 个人及家庭综合消费支出		
申请金额	人民币_____万元		担保方式	☐ 抵押 ☐ 质押 ☐ 保证 ☐ 信用		
申请期限	_____月		还款方式	☐ 等额本息 ☐ 分次付息, 到期还本 ☐ 等额本金 ☐ 一次性还本付息		
二、借款申请人及配偶基本信息						
填写说明: 如有曾用名, 请在姓名后用括号注明; 若借款人配偶同时担任共同借款人时, 可无需重复填写共同借款人信息。						
	主借款人		共同借款人1 (如有)		共同借款人2 (如有)	
姓名 (曾用名)						
手机号码						
是否抵/质押人	☐ 是 ☐ 否		☐ 是 ☐ 否		☐ 是 ☐ 否	
证件类型	☐ 身份证 ☐ 其他_____		☐ 身份证 ☐ 其他_____		☐ 身份证 ☐ 其他_____	
证件号码						
工作单位						
居住地址						
婚姻状况	☐ 已婚 ☐ 未婚 ☐ 离异 ☐ 丧偶		☐ 已婚 ☐ 未婚 ☐ 离异 ☐ 丧偶		☐ 已婚 ☐ 未婚 ☐ 离异 ☐ 丧偶	
配偶姓名 (曾用名)						
手机号码						
担任角色 (可多选)	☐ 共同借款人 ☐ 抵/质押人 ☐ 保证人		☐ 共同借款人 ☐ 抵/质押人 ☐ 保证人		☐ 共同借款人 ☐ 抵/质押人 ☐ 保证人	
证件类型	☐ 身份证 ☐ 其他_____		☐ 身份证 ☐ 其他_____		☐ 身份证 ☐ 其他_____	
证件号码						
工作单位						
紧急联系人姓名						
紧急联系人电话						
三、担保信息 (如有)						
填写说明: 如抵/质押人为借款人或其配偶, 只需填写担保类型、姓名、担保品名称/抵押房产地址、面积m²/排量L、抵押房产现状; 如保证人为借款人配偶, 此栏可无需填写。						
担保类型	姓名 (曾用名)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手机号码	担保品名称/抵押房产地址	
☐ 抵/质押人 ☐ 保证人		☐ 身份证 ☐ 其他_____				
☐ 抵/质押人 ☐ 保证人		☐ 身份证 ☐ 其他_____				
☐ 抵/质押人 ☐ 保证人		☐ 身份证 ☐ 其他_____				
☐ 抵/质押人 ☐ 保证人		☐ 身份证 ☐ 其他_____				
面积m²/排量L	抵押房产现状	婚姻状况	配偶姓名 (曾用名)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手机号码
	☐ 自用 ☐ 空置 ☐ 出租	☐ 已婚 ☐ 未婚 ☐ 离异 ☐ 丧偶		☐ 身份证 ☐ 其他_____		
	☐ 自用 ☐ 空置 ☐ 出租	☐ 已婚 ☐ 未婚 ☐ 离异 ☐ 丧偶		☐ 身份证 ☐ 其他_____		
	☐ 自用 ☐ 空置 ☐ 出租	☐ 已婚 ☐ 未婚 ☐ 离异 ☐ 丧偶		☐ 身份证 ☐ 其他_____		
	☐ 自用 ☐ 空置 ☐ 出租	☐ 已婚 ☐ 未婚		☐ 身份证		

	☐ 离异 ☐ 丧偶	☐ 其他	
三、无配偶状况声明 (符合无配偶条件的借款人与担保人均须签署)			
因本人向贵行申请个人贷款或同意为以上借款人在贵行的授信提供担保，现特对本人婚姻状况声明如下： - 本人目前无配偶（包括未婚/离异未再婚/丧偶未再婚）。 - 本人保证自声明出具之日起至有关贷款合同/担保合同生效日，本声明均真实无误。若在本声明出具之日至有关贷款合同/担保合同生效日期间，本人婚姻状况发生变化，本人应在婚姻状况变化之日即通知贵行，并按照贵行要求重新提交办理贷款/担保的申请。如因本人隐瞒真实婚姻状况而由此产生或导致任何法律纠纷、争议、索赔，或可能影响本人履行相关贷款合同/担保合同项下相关义务和责任的，贵行有权拒绝本人/被担保人的任何贷款申请或提款要求（包括冻结相关授信额度等），且本人承诺赔偿贵行因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声明人（签名）： 年 月 日			
四、收款账户确认 (仅二手房按揭业务需签署)			
借款人、收款人确认： 在贷款获得贵行批准并按照贵行有关规定办妥贷款手续后，借款人同意并授权贵行将其贷款款项（如委托银行监管首付款的，含首付款资金）划入收款人_____在_____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立的账户，账号为_____。借款人、收款人及见证人在此认可和接受，并保证各方意思表示真实。			
借款人（签名）： 年 月 日			
收款人（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五、其他声明			
借款人及其配偶、抵/质押人及其配偶、保证人及其配偶声明： - 本人保证以上申请及其所附资料所填内容完全属实。本人愿意承担因填写内容不实所引致的一切法律责任。 - 为提高贷款办理效率，本人要求在贷款获得批准之前签署贷款相关的所有法律文书，本人在此声明，所有法律文书内容以贵行审批结论为准。若贵行审批结论与本人申请内容不一致，提前签署的法律文书作废，或经贵行和本人确认后进行修改，以最后签署文本为准。文书作废的，由贵行自行销毁。 - 本人承认以此申请书作为向贵行借款的依据，报送的资料复印件可留存贵行作备查凭证。 四、贷款用途声明 借款人所提供的贷款用途资料属实，在贷款发放后按合同约定合法合规地使用贷款，并主动提供相关支付凭证。贷款资金均用于本申请书所申请范围，借款人承诺不以任何形式将贷款资金用于以下任一事项，否则贵行有权宣布贷款提前到期并收回贷款： - 国家明令禁止的产品和项目； - 违反国家有关规定从事股本权益性投资，以贷款作为注册资本金、注册验资和增资扩股； - 违反国家有关规定投入房地产、股票、期货、金融衍生产品等投资； - 其他违反合同约定或法律规定的事项。 五、本人保证提供的所有担保品相关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担保品信息、照片等）完全属实。 抵/质押人及其配偶愿意以其有权处分的、本申请书所列的担保品为借款人的本次借款提供担保，抵/质押人及其配偶保证以上担保品的全部收入和财产作为该笔借款本息的还款来源。若借款人到期未能偿还贷款本息，贵行有权依法处置以上担保品，并就所得价款优先受偿。 - 本人同意贵行通过姓名、身份证号、手机号信息向电信运营商等合作机构查询核实该手机号是否为本人实名注册。 - 本人同意在贵行预留的手机号码用于核验身份、接收交易短信验证码、接收业务办理信息等服务，并用于贵行与本人主动联络。 八、因本申请书引起的或与本申请书有关的任何争议，均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若协商未果的，任一方均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九、贵行已经应本人要求就本申请书中与本人有重大利害关系的条款（包括但不限于争议解决方式等）作了详尽的提示和说明，本人已经完全知悉并理解本申请书所有条款的含义及相应法律后果，并自愿接受本申请书约束。 特此声明！			
借款人签名： 年 月 日			
借款人配偶签名： 年 月 日			
抵/质押人签名（章）： 年 月 日			
抵/质押人配偶签名（章）： 年 月 日			
保证人签名（章）： 年 月 日			
保证人配偶签名（章）： 年 月 日			
见证人：			